

傅斯年與史料學派

許冠三

在《新潮》雜誌出版（1919）後的三十年中，學術界常以胡適、傅斯年（1896—1950）相提並論，有人甚至誤以胡氏為後者的終身導師；¹ 其實早在1926年，傅氏已在事業與學術上自闢門徑。² 自此以往，兩人的關係恒在半師半友之間，彼此導引切磋，互相聲援扶持，斯年且不時出任胡氏的「最佳諍友與維護人。」³ 論學術上的有形成就和思想見解，傅氏更有青出於藍而勝於藍之處。二人雖同是中國新史學運動的推動者，並以史學知名於世，但就所造的境界言，傅的見識條理與精深，均非胡氏所能及。

當然，在致知取向與求學門徑上，胡適對他的啟發是無可置疑的。一名中文系的學生如何會對認識論與邏輯發出興趣呢？他在歐洲留學時，又為何要攻讀實驗心理學、理論物理和比較語言學呢？這固然與當時的學風有關，但尋其由來，自不能不追溯到胡適的中國哲學史班。⁴ 胡氏的影響，就取而言，在「輸入學理，研究問題，整理國故，再

1 程滄波：〈記傅孟真〉，香港《新聞天地》，一五六期，1951。轉引自傅樂成：《傅孟真先生年譜》，台北，1954。

2 據朱家驛〈悼亡友傅孟真〉，他在一九二六年應廣州中山大學之聘，出任該校文科學長（即文學院院長）兼國文、歷史兩系系主任。（《台灣大學校刊》，一〇一期。《年譜》同。）惟胡頌平《朱家驛年譜》一九二六年條稱：「十二月，新聘的教授周樹人（魯迅）、傅斯年等陸續到校。先生請傅斯年為文科學長兼中國文學系主任。」（台北，1954）

3 胡適致傅夫人俞大綵信函，原文說：「可憐我現在真失掉我的 best critic and defender了。」（1951，1，6）時胡氏僑居美國，任普林斯頓大學東方圖書館長。他任胡適的「維護人」實從學生時代起。胡初到北大哲學系任教時，舊派學生曾有意起鬨，但因他的勸阻作罷。（顧頌剛，《古史辨》第一冊〈自序〉。）後來又多次做胡的「諍友」和「維護人」：(1)一九二〇年從倫敦以長函致胡適，表示「不盼望」他作學術界偶像；(2)一九二七一年間，一再敦促胡氏南下廣州中山大學講學，企圖化解他與國民黨當局間的緊張關係；(3)一九四〇年，力勸當時任駐美大使的胡氏疏遠曾長期參與汪精衛秘密對日乞和活動的高宗武夫婦；(4)一九四七年，再三勸阻胡適出任政府官職，認為雖國府委員亦不可接受。《胡適往來書信選》，上：頁107，476—8；中：頁478；下：頁170—2、191—4、197—8。香港中華，1983。

4 顧頌剛：《古史辨》第一冊〈自序〉說，傅去旁聽胡的中國哲學史課程，是由於他的慇懃，時在一九一七—八年度。當時他與顧同住北大宿舍西齋四號。參看〈自序〉及羅家倫：《元氣淋漓的傅孟真》，台北《中央日報》，1950，12，31。



造文明」；⁵ 就門徑說，在重視邏輯，講求方法，強調由「以科學方法整理舊學」入手，進而重估傳統文化，開創現代學術。⁶ 從這兩層看，新潮社時期（1918—1920）的傅斯年，的確是胡適的「好學生」。當時他最愛談論的學術問題之一，便是治學與讀書的門徑。《新潮》雜誌的「故書新評」欄，即為探討「讀書入門」而設。他寫的欄頭語指出，「讀故書」如「披沙揀金」，須待「先研究了西洋的有系統的學問，等到會使喚求學的方法了」，然後才可「分點餘力」去做。⁷ 儘管他也附和梁啟超、胡適的說法，以為「清代的學問很有點科學的意味，用的都是科學的方法，」且「有幾種事業，」如整理舊學，「非借樸學家的方法和精神做不來，」但並不「誤認樸學和科學並等；」又警告有志整理國故的人說：「若直用樸學家的方法，不問西洋人的研究學問方法，仍然是一無是處，仍不能得到結果。」⁸ 他對邏輯的興趣，這時也顯得相當熱烈，在文集所保留的十篇書評中，竟有三篇涉及邏輯。他很愛重耶方斯（W. Stanley Jevons）的《科學原理》（The Principles of Science : A Treatise on Logic and Scientific Method），認為是「邏輯書中甚有價值之作，」因為它「有一絕大發明，」「以演繹、歸納不為二物，不過一事之兩面是也。此發明於知識論上極有價值，而培根、彌兒以難為要，重視歸納輕視演繹之學說，一括破之矣！」這正是拾胡氏的牙慧。⁹ 其餘兩篇的實驗主義立場更為鮮明，非但強調邏輯與方法論的重要，「以為糾正中國人荒謬的思想，最好是介紹西洋邏輯思想到中國來，」因為邏輯「是一切學問的基本，是整理學問的利器，」而且宣稱只有杜威（John Dewey）和席勒（F. C. S. Schiller）的「實驗態度的邏輯」（Logic in the Pragmatic Attitude）才是「真邏輯」，「因為這是邏輯界最近最精的出產品，這是自從亞里士多德以來最切實的邏輯，這是近代思潮進化的結果，」「是基於近年心理學的發展而成……。」¹⁰ 杜威來華前兩個月發表的《失勒博士的形式邏輯》復明言，他所以介紹《形式邏輯》（Formal Logic : A Scientific and Social Problem），不過是為了引進「現在思想界中最精的產物」實驗主義，這只是行動的第一步。因為「方法論主宰哲學，……每個哲學家都有特殊的邏輯，就是他的特殊的方法論，」是以要了解實驗主義，必先了解它的方法論，即實驗邏輯。但一般人驟看杜威的《實驗邏輯論文集》（Essays on Experimental Logic），或包爾溫（J. M. Baldwin）的《思想與事物》（Thought and Things），恐怕不容易鑽入，倒不如先讀這本「實驗邏輯的導言。」他相信這本「把形式邏輯打到落花流水」的書「最有閉邪啟善的用處，」讀後

5 胡適：〈新思潮的意義〉（1919），《胡適文存》（亞東，1921），二；頁151—164。

6 羅家倫，前引文。

7 《傅孟真先生集》，上乙，頁1。

8 〈清代學問的門徑書幾種〉，《先生集》，上乙，頁4、9、10。

9 《先生集》，上乙，頁43。

10 《先生集》，上乙，頁34、35、40。

必能令人捨形式邏輯而取實驗邏輯。¹¹此外的評論，或褒揚梁玉繩的疑古精神，以為求知當「始於疑終於信，不疑無以見信」；¹²或推崇朱熹就詩論詩，「敢於推翻千餘年古義」的果決態度；¹³或贊美王國維稱譽元曲之新文體新語言，許為有「世界眼光」；¹⁴用的亦都是胡氏準繩。

傅氏日後雖以「近代歷史學只是史料學」一語震驚史林，但對研究方法的注視卻持久未衰。從撰寫評丁文江的《歷史人物與地理的關係》的長函起，直至〈國立台灣大學法學院「社會科學論叢」發刊詞〉為止，二十年中的論著不下十餘萬字。他非僅在北京大學開過史學方法課程，寫過《史學方法導論》，甚至編撰《中國古代文學史講義》時，亦未忘記在「敘語」中說明一下治文學史的方法。至於《性命古訓辨證》所發明的語言歷史門徑，更是當代史學史上罕見的創獲。

在胡適以外，對傅氏史學取徑有過直接啟發的當代學人，大概只有王國維了。王學的影響可分二層。最根本的當數他的「古來新學問之起，大都由於新發現」說。¹⁵其次，便是「二重證據法」，是以語學為立足點的治史門徑。¹⁶其三，以物質、經籍互證，「將地下紙上，打成一片。」¹⁷不但倡為理論，且在古史研究上提供了許多範例。王、傅的神交原由文學領域開始，《人間詞話》與《宋元戲曲史》均曾博得傅氏的好評。¹⁸自1927年八月得讀《觀堂集林》起，他對王氏利用新材料而取得的突破一直推崇不已。先是說：「近年能利用新材料兼能運用細密的綜合與分析者，有王國維先生的著作，其中甚多可為從事研究者之模範。」¹⁹稍後又稱，王撰〈殷卜辭中所見先公先王攷〉兩篇，「是近年漢學中最大的貢獻之一，」並取為直接間接史料互相為用的成功範例，指陳二者結合使用可令死材料「頓時變成活的」，如「《史記·殷本紀》的世系本是死的，乃至《山海經》的王亥，《天問》的恒和季，不特是死的，並且如鬼，……然而一經安陽之出土，王君之攷釋，則《史記》、《山海經》、《天問》及其聯類的此一般材料，登時

11 《先生集》，上乙，頁38—40。

12 《清梁玉繩著史記志疑》，《先生集》，上乙，頁22—4。

13 《宋朱熹的詩經集傳和詩序辯》，《先生集》，上乙，頁10—22。

14 《王國維著宋元戲曲史》，《先生集》，上乙，頁31—4。

15 《最近二三十年中中國新發現之學問》，《學衡》四五號，1925。

16 以語學為立足點一節，王氏的高足之一吳其昌講得最透澈。他曾反覆強調，王氏之學是「以古文字為起點，以古史為終點。」其「攷證古史之學皆建設於小學之上。」「於小學也，其關鍵則在《說文》，其根據則在古文字學。」見《王觀堂先生學述》，《國學論叢》王靜安先生紀念號，頁185—90、197、198。北京，1928。

17 「二重證據說」見蔣汝藻：《觀堂集林序》（1923），吳其昌，前引文（1928）；陳寅恪：《王靜安先生遺書序》（1934）。王國華：《王觀堂先生全集序》（1936）。

18 《王國維著『宋元戲曲史』》，《先生集》，上乙，頁31—4。

19 《中國古代文學史講義》，《史料論略》一節（1927·11）。引文見《先生集》中甲，頁51。



變活了。」²⁰至於古史攷證上影響，亦斑爛可攷，這在《夷夏東西說》尤為彰著。若無王氏諸攷據為憑借，「商起於東北」之說又焉得「證成」？²¹當然，他對王國維的論斷，通常只是批判接受，取長而捨短；對王氏固執成見，拒用今文家說，亦不無微詞。²²在同輩中，曾對他的古史觀有過影響的，首推顧頡剛。二、三十年代之間，他曾多次用「層累說」析理古史，間中亦重用神話、故事。²³其次應數史語兼修的陳寅恪。他之注意私人筆記與民間傳說，多半得歸功於陳氏。²⁴在史語所的專職同仁中，與他切磋較多的，有董作賓、²⁵徐中舒²⁶與李濟等人，其中似以李濟最能體會他的史語所工作旨趣，與該所在中國現代學術史上的獨特貢獻。²⁷在往賢中，他最心儀的，有司馬光、歐陽修、顧炎武、閻若璩和錢大昕。²⁸以西方名家言，他最推崇的是德人輾（蘭）克（Leopold von Ranke，1795—1886）和莫母森（Theodor Mommsen，1817—1903），他志在兼取中西古今之長，以謀超越的建樹。²⁹

二

一九五〇年十二月二十日，傅氏以五五歲的中壽辭世，³⁰海內外學界相知同感哀傷，台灣方面且有多人為他抱憾，「惋惜他沒有一部巨著遺留給後人；」也有人為他辯解，說他不是「經生」，不能用「經生」的標準衡量他，並且以他與只有一部文集傳世的英哲阿克登勳爵（Lord Acton）相比，認為像他這樣的人物，一部「巨著」的有無實無關

20 《史學方法導論》，第四講，《新獲卜辭寫本後記跋》。引文見《先生集》，中丁，頁6；中庚，頁194。又頁193、231、265、279、287。

21 此文原載《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外編第一種—《慶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歲論文集》。引據王說最多者在第一章。參看《先生集》，中庚，頁43、44、47。

22 《先生集》，中乙，頁19；中戊，頁3。

23 《與顧頡剛論古史書》，《先生集》，上丁，頁67—75；又中庚，頁32—45。其重傳說演變與處理手法與顧如出一轍。

24 《導論》，第四講，例二，《先生集》，中丁，頁18—26。〈明成祖生母記疑〉，《史語所集刊》二，頁4，1932。

25 參看《新獲卜辭寫本後記跋》（1930），《殷曆譜序》（1945）。又參看《夷夏東西說》，註1。

26 參看《性命古訓辨證序》（1938）。《新獲卜辭寫本後記跋》補記，（1930）。

27 李濟：〈傅孟真先生領導的歷史語言研究所〉，載《傅所長紀念特刊》，台北，1951。

28 見《歷史語言研究所工作旨趣》，《集刊》，一：頁1，1928·10；〈史料與史學發刊詞〉，《集刊》外二，1945，11。

29 〈史料與史學發刊詞〉。輾克通常譯作蘭克，近代批判史學鼻祖，以倡客觀史學享盛名於世，其影響力一度籠罩整個西方史林。西洋漢學家所用攷據方法，多承其再傳弟子的餘緒；日本漢學家僅得其餘緒之塗緒。莫田森，羅馬史家，以蒐求攷定散佈於古羅馬帝國境內的金石史料，以革新擴充羅馬史研究聞名，生平發表述作在一千五百篇以上，其中有三分之二是他獨立完成的一手攷析。

30 據《年譜》。

緊要，這「與孟真的偉大價值」與「歷史地位」，「並無密切的關係。」³¹其實，無論是感歎或答辯，都是多餘的。即令長達兩百頁的《性命古訓辨證》不算「巨著」，僅僅是〈歷史語言研究所工作之旨趣〉一文，和準此而推行的現代研究事業，已足夠令他名垂青史了。

這位「天才縱橫」³²的學林霸材，自入世以後一直奔波於「非官非學」之間。³³從新潮社時期勇猛向前的學生領袖起，直到「鞠躬盡瘁，死而後已」的台灣大學校長止，他經常以一人之身而扮演多種社會角色——時而學者，時而政論家；既是國家學術機關的主事者，也是清流知識分子的發言人，以及社會大眾的代議士；總是憑着匹夫有責的良知，肩起他認為當仁不讓的道德責任，奔赴他義不容辭的艱難工作。但歸根結柢，無論是從性情上說，還是從事業的成就上說，他畢竟是一位學者兼思想家，生平着力最多、貢獻最大的，乃是史學，儘管像胡適、顧頡剛、郭沫若一樣，他並不是史學系的科班出身。由這一面相攷察，他的功績大要在開風氣、立規模、定方位、闢路徑，對史學界衝擊之大且有甚於胡適。具體說來，這位墾丁的貢獻至少有四事當書。其一，在理論上，揭橥「近代歷史學只是史料學」的大旨，一以清掃點串成史、抄襲成書的偷懶惡習，一以摒斥放言史意、空談史觀的務虛邪風，一以糾正胡、顧唯方法是尚的理論偏差，求為名山事業立一萬年不拔的新基。其二，在方法上，先是發展王國維的「二重證據法」，力主直接、間接材料並重，官民、中外、遠近記載互參，本旁、直隱著錄兼取，口說與筆文素材共用；繼則以演進觀點融合中西語言歷史門徑，創為研究思想史的新方法。其三，便是建立中國史上第一個有規模的現代化研究所，以語言學歷史學為中心，組織協同的集體科學研究，展開規模空前的考古發掘，為考古學、人類學與史前史學日後的起飛開了先路。就古史研究的專業說，必須一提的傅氏著述至少有二。首先應為《性命古訓辨證》一書。除方法上的「初創」並「富刺激性」外，他自信這一專著所用的「地理及進化的觀點」，乃「不易之論。」其次，是他自信「已經證成」，並為若干同行評為「定論」的〈夷夏東西說〉長文。³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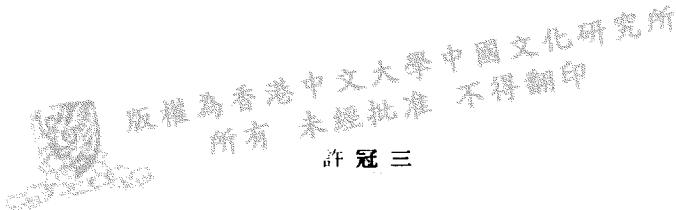
傅氏史學義例的核心在史料學說。所謂「史料」實有廣狹二義：〈旨趣〉所闡發的是廣義說，在專義的史料之外，還包含理論、學說、知識等可供史家利用的「工具」在內；〈史料與史學發刊詞〉所重申的，大體是狹義說。世人不察，每以狹義代廣義；或望文生義，誤認他和史語所同人但求史料不講史學；或斷章取義，刻意在「史學便是

31 程滄波，前引文。

32 胡適語，《先生集》，〈序〉（1952.12.10）

33 傅氏自述。《性命古訓辨證序》。

34 一九四七年中央研究院舉辦第一屆院士選舉，傅氏為候選人之一，他所提出的著作即是這二者。括弧中引文，除「已經證成」四字見《夷夏東西說》本文（《先生集》，中庚，頁46）外，皆出於他自作的簡介。



史料學」³⁵這句話上做文章，指責傅等非止本身不講，甚至不許他人講求史學義理。傅氏突出史料的歷史學說，大致醞釀於一九二四一二六年的留德時期，形成於一九二七—三〇之間，³⁶不過它的端倪早露於新潮社時代。發表於一九一九年的《清代學問的門徑書幾種》已指出：「清代的學問，很有點科學的意味，用的都是科學的方法，不過西洋人曾經用在窺探自然界上，我們的先輩曾經用在整理古事物上；彼此所研究的材料不同，雖然方法近似，也就不能得近似效果了。」³⁷從一九二七年冬天起，他曾在許多述作中展示這一義例。最先是《中國古代文學史講義》的〈史料論略〉，繼之有〈歷史語言研究所工作之旨趣〉和該所一九二八年度的《報告書》。其他值得一提的，至少尚有：(1)《考古學的新方法》(1929)；(2)〈安陽發掘報告第一期序〉(1929)；(3)〈明清史料檔案甲集序〉(1930)；(4)《史學方法導論》的〈史料論略〉一講(1927—1930)；以及撰於「八年聖戰」期中的〈史料與史學發刊詞〉(1943)等文。³⁸綜觀各文，可見他的「史學即史料學」一說，共有「只是」、「本是」與「便是」三式，但無論是取「近代史學只是史料學」，還是取「史學本是史料學」，或「史學便是史料學」任何一式，只要不斷章取義，或望文生義，就不會以為他真在「史學」與「史料學」之間畫了等號。不但如此，他心中其實還有一「史學之全」的準繩；一「發乎放證，止乎欣感」的理想；一「尊原則以選擇史事，盡攷索以折衷至當」的義例。「史學之全」是就文化史內容而言。在《史記研究》中，他曾許太史公為「今史學家」，贊《史記》有三長：一在「整齊殊國紀年」；二在「作為八書」，以「文化中之禮、樂、兵、歷、天官、封禪、河渠」平準，各為一書；三在「疑之亦信」，而八書之作，正反映太史公能「覩史學之全」，與「人文之大體」，故是他「最偉大處」。³⁹「止乎欣感」是因文學史而發。與〈旨趣〉同年撰寫的《古代文學史講義》〈泛論〉(一)曾明白表示，寫文學史無異於寫音樂史或繪畫史，所寫的題目既是「藝術」，自不可「略去情感」。但寫史「總應該有一個客觀的設施做根基……必先尋事實之詳」，然後情感才有所寄託。既不可學「十足的漢學家」，「把事實排比一下就算了事」，也不可像多情的理學家，「於事實未彰之先，即動感情」。必須「發乎放證」而又「止乎欣感」，以「語學」攷析始，以「波濤動盪」終。就體例說，文學史切不可寫成「文人列傳」、「類書」；即使是改「學案體」為「文案體」，也不合

35 《史學方法導論》殘稿，《史料論略》一講，《先生集》，中丁，頁3。

36 《先生集》，中庚，頁194。羅家論，前引文。

37 《先生集》，上乙，頁4。全文原載《新潮》，一：頁4。後來胡適也說：「同樣的方法，用在不同的材料上，成績也就有絕大的不同。」(〈方法與材料〉1928。《胡適文存》，三：頁2，台北遠東，1953)其實胡、傅均有誤解，清代攷據家與西方近代自然科學家所用的方法何嘗「近似」，雖然「科學精神」是有的，推理程序亦有類似之處。

38 (2)(3)兩序是以蔡元培名義發表，未收入《先生集》。

39 《先生集》，中戊，頁15—7。是文之作，似在1927—8年間。

乎現代史學的要求。⁴⁰「遵原則以選擇史事，盡致索以折衷至當」義例，則是為編寫中小學教科書而立。撰於「一·二八」事變後的《閑談歷史教科書》確認：「編歷史教科書，大體上等於修史，才學識三者皆在此需用，決不是隨便的事。」在筆削進退之間，須謹守三項標準一大原則。標準之一，是「把歷史知識當作人學，」旨在「借歷史說明生命界最近一段的進化論，」增進中小學生對「人類」和「人性」的了解。其二，是「把歷史教科做成一種公民教科，」借歷史事件的描述，以提供「前進的啓示，公德的要求，建國的榜樣，」以啟發國民「愛國心，」「民族向上心，」「紀律性」和「不屈性。」其三，是以歷史教科書為民族形成和文化演進的縮影。⁴¹一大原則是：「在規定之字數及時限內將歷史事件之數減少到最少限度，將每一歷史事件之敘述，充分到最大限度。」故前後相關的史事，皆須聯貫書寫，文化演進的敘述尤須貫通，「必要時，可以打破朝代的限制。」在重大事件的敘述上，不但「應該不惜詳盡，」且「應該把『故事』『傳記』的藝術作用，酌量引到教科書的正文中。」對於「民族中偉大人物的性格、行事，」只宜選取最有意義的少數人作詳盡描述，不必「說了一朝又一朝，提過一人又一人。」至於借歷史教材以強固民族意識一事，他認為撰者只須據事直書，詳說(1)「中國人對世界文化上的貢獻。」(2)「歷代與外夷奮鬥之艱難。」(3)「國衰國亡時之耻辱與人民死亡，」(4)「民族英雄之生平，」(5)「興隆時代之遠略」等五類大事，即可達到鍛鍊國民自重心，培養國民愛國心的目的。既無須「言過其實，」更不當「無中生有，」因為「治史學是絕不當說謊的，」「對青年是不應該欺騙的。」再說，「若是說過了火，」非但有害真實，而且也失了作用。同時他還指出，歷史教育固然可用來啓迪民族思想，但亦可用來「陶冶文化大同思想，使中國人為世界文化之繼承者、促進者。」⁴²此外，他的議論也曾涉及「史學的邏輯」和「藝術的手段」諸問題。⁴³也曾有過「著書」的計劃，專寫一書討論「歷史中的因果與偶然」(Causality and Chance on History)。⁴⁴在逝世前不久，他還針對史學能否客觀的問題，提出一深思多年的平實答案。他承認，在自然科學發達過程中，許多科學家自以為「客觀的見解，」實含有不少 Anthropomorphism〔擬人說〕；在社會科學發展的歷程中，「社會文化之偏見」就更多；而且，「談社會科學，」總「離不了社會的立點；」是以，在社會科學領域，絕對客觀或許只是個「理想的境界，」雖寤寐求之亦不可得，但相對客觀卻是可以獲致的。我們既見過不少「超階級的事實，」也見到不少「超階級的見解，」他相信，只須「用多元主義代替主觀

40 《先生集》，中甲，頁15—6；上乙，頁32。

41 《先生集》，下甲，頁526—37。

42 《史學方法導論》現存目錄共七講：其中第六講為「史學的邏輯」，第七講名「所謂史觀」，第一講的節三，名「論歷史的知識與藝術的手段。」各講是否成篇不得而知，今《先生集》所存者僅餘目錄（中丁，一）及第四講全文。

43 《致胡適》，1942，2，6。《胡適來往書信選》，中：頁545。《年譜》四十七歲條。



主義，」研究者習於「從各種不同角度看」問題，主觀性自然「可以漸漸減少，」相對地，客觀性自會漸漸增加。⁴⁴這些議論在在說明，傅斯年的歷史學說決非如若干人所誤傳的狹窄。再則，如果他心目中只有史料攷證之學而無史學，他又為甚麼力薦素主治攷據與義理為一的張蔭麟去寫《中國史綱》？⁴⁵

三

所謂「近代的歷史學只是史料學，」本有深淺兩層意思。就淺處言，它只是個定性的實然命題，無非是說西洋近代史學活動的生體，在「利用自然科學供給我們的一切工具，」「客觀的處理」「一切可逢着的史料。」⁴⁶往深處解，它意在點明，是否重視史料，顧否客觀處理史料和實在問題，既是西洋古今史學得失的分野，亦是中西近代史學進退的關鍵；能否直接研究材料、不斷擴充材料和工具，既是史學發展的動力，亦是科學進取與學究抱殘的分判。〈旨趣〉曾不厭其詳地剖析說：

（一）凡能直接研究材料，便進步。凡間接的研究前人所研究或前人所創造之系統，而不繁豐細富的參照所包含的事實，便退步。上項正是所謂科學的研究，下項正是所謂書院學研究的研究。在自然科學是這樣，在……歷史學亦何嘗不然？舉例說，……照司馬子長的舊公式去寫紀、表、書、傳，是化石的史學。能利用各地各時的直接材料，大如地方志書，小如私人的日記，遠如石器時代的發掘，近如某個洋行的貿易冊，去把史事無論鉅者或細者，單者或綜合者，條理出來，是科學的本事。科學研究中的題目是事實之匯集，因事實之研究而更產生個別題目。所以有些從前世傳來的題目，經過若干時期不是被解決了，乃是被解散了。因為新的事實證明了舊來問題不成問題，這樣的問題不管他困了多少年的學者，一經為後來發現的事實所不許之後，自然失去了他的成為問題的地位。破壞了遺傳的〔假〕問題，解決了事實逼出來的〔真〕問題，這學問自然進步。譬如兩部《皇清經解》，其中的問題是很多的，如果我們在這些以外不再成問題，這些以內不肯捐棄任何題目，自然這學問是靜止的，是不進步的。……中國各地零零碎碎致力於歷史或語言範圍內事的人也本不少，還有些所謂整理國故的工作，不過每每因為所持住的一些題目不在關鍵中……遂致於這些學問不見奔馳的發展，只表黃昏的殘缺。

44 〈發刊詞〉，《先生集》，中庚，頁276。下甲，頁515—8。

45 《中國史綱》初版〈自序〉，1941，3。

46 〈旨趣〉。

(二) 凡一種學問能擴張他研究的材料，便進步，不能的，便退步。……〔近代〕西洋人作學問不是去讀書，是動手動腳到處尋找新材料，隨時擴大舊範圍，所以……學問才有四方的發展，向上的增高。中國文字學之進步，正因為《說文》之研究消滅了漢簡、阮、吳諸人金文之研究識破了《說文》，近年孫詒讓、王國維等之殷文研究更能繼續金文之研究。材料愈擴充，學問愈進步；利用了檔案，然後可以訂史，利用了別國的記載，然後可以考四裔的史事。在中國史學的盛時，材料用得還是廣的；地方上求材料，刻文上抄材料，檔案中出材料，傳說中辨材料。到了現在，不特不能去擴張材料……就是自然送給我們的出土的物事，以及燉煌石藏，內閣檔案，還由他燬壞了好多……一面則談整理國故者人多如鯽，這樣焉能進步？

(三) 凡一種學問能擴充他研究時應用的工具的，則進步；不能的，便退步。實驗〔科〕學家之相競如鬥寶一般，不得其器，不成其事……歷史學亦復如此。……現代的歷史學研究，已經成了一個各種科學的方法之匯集；地質、地理、考古、生物、氣象、天文等學，無一不供給研究歷史問題者以工具。顧亭林研究歷史事跡時自己觀察地形，這意思雖然至好，但如果他能有我們現在可以向西洋人借來的一切自然科學的工具，成績豈不更卓越呢？

〔總之〕，中國的語言學和歷史學當年之有光榮的歷史，正因為能開拓的用材料；後來之衰歇，正因為題目固定了，材料不大擴充了，工具不添新的了。

由是推演，他便得一結論，以為發展中國史學的「唯一正當途徑」乃是本顧亭林、閻百詩「照看材料出貨」的精神，「因行動擴充材料，因時代擴充工具。」而行動的第一步，便是「上窮碧落下黃泉，動手動腳找東西。」至此，原先的實然陳述，乃一變而成應然語句。代之而起的，則為「史學便是史料學」和「史學本是史料學。」綜合〈旨趣〉的要旨及其他有關論述看，所謂「史學便是史料學」或「史學本是史料學」二語，無非是要強調，史學研究當以史料學為根本。此中含義不外四大條：

第一，認定從史料中可得大量的「客觀知識」，而「堅實的事實，只能得之於最下層的史料之中。」⁴⁷

第二，相信「只要把材料整理好，則事實自然明顯……。」⁴⁸

第三，肯定史學的對象是史料，史學的正業在「純就史料以探史實，」通過「客觀的處理」材料以尋求事實，發現問題；並據史實以取銷原有的假問題，解決所顯的真問題。

47 〈旨趣〉；〈發刊詞〉；〈明清史料檔案甲集序〉。

48 〈旨趣〉。

題。所謂「客觀的處理」材料，第一層是說，對所有史料皆「一視同仁，」無分軒輊；但問它能「給我們多少知識，這知識有多少可信，一件史料的價值便以這一層為斷……譬如我們論到古代的史事，六藝和載籍和一切金骨刻文等等，都要『一視同仁』的去理會它們。……」在評定它們價值時，「斷斷不可把我們的主觀價值論放進去，……既不可以從傳統的權威，也不可以隨遺傳的好尚。」第二層是說，不論任何史料，但「存而不補，」「證而不疏；」凡「材料之內」的，務求「發現無遺，」凡「材料之外，」堅持「一點也不越過去說。」換句話說，「一分材料出一分貨，十分材料出十分貨，沒有材料便不出貨。」總之，是跟着材料走。⁴⁹這與胡適的「跟着證據走」⁵⁰如出一轍。

第四，史學的起點，在保存材料，蒐集材料；史學的革新在擴充材料和工具，尤其是尋求新材料，利用新工具。因為「史料的發現，足以促成史學之進步，而史學之進步，最賴史料之增加。」⁵¹

中國史家之重視史料與史料攷異，晚說至少可上溯到裴松之（371—451）注《三國志》；及至劉知幾（661—721）著《史通》，非僅已注意史料與史學的密切關係，已知用「一視同仁」眼光從傳信尺度評析各類史料的價值，而且已發展出若干精細的類似近代史學的批評方術。⁵²但是將史料學視為史學研究的根本，並拿它作為方法論的「中央題目，」⁵³這在中國史學史上還是第一遭；即令就新史學的成長說，肯定也是一革命性的突破，儘管他的論點跡近矯枉過正，措辭有欠周延完備。

從否定的界說看，或許更易明瞭傅氏倡此義例的苦心和時代意義。他當時似乎亟於澄清史學界的惶惑與迷亂，特別要和舊式「著史」、歷史哲學以及國學或漢學劃清界限，故〈旨趣〉一開頭就表白：「歷史學不是著史，」因為「著史每多多少少帶點古世中世的意味，且每取倫理家的手段，作文家的本事。」而舊式著史的最大弊端，在於「濫用間接的材料，」「忽略直接的材料，」如馬、班以後諸紀傳史家的「抄實錄，抄碑傳，」而遼史之成，全靠契丹列朝之實錄。⁵⁴從體裁上，如一味「照看司馬子長的舊公式去寫紀、表、書傳，」照寫《元史》那樣的官樣文章，都只是「化石的史學，」而非近代史學。歐陽修的《五代史記》，朱熹的《通鑑綱目》，只都是「中世古世思想」的代表，皆非史學。⁵⁵不過他並非徹底反對「著史」，對於變「人文手段」為科學事業，要把歷

49 〈攷古學的新方法〉；〈史學方法導論〉；〈發刊詞〉；《文學史講義》（史料論略）；〈旨趣〉。

50 《胡適文存》，四：頁4、623；《古史辨》，一：頁190。

51 《導論》，《先生集》，中丁，頁33。

52 許冠三：《劉知幾的實錄史學》第三章，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83。

53 《史學方法導論》，《先生集》，中丁，頁3。

54 又《導論》，《先生集》，中丁，頁2。濫用材料說，詳《明清史料檔案甲集序》。

55 〈旨趣〉。

史學建設得和生物學、地質學同樣科學的著史，他是舉雙手贊成的。⁵⁶ 他處又一再聲明，「歷史這個東西，不是抽象，不是空談。」「不是文詞，不是倫理，不是神學，不是社會學。」「歷史哲學可以當作很有趣的作品看待，因為沒有事實做根據，所以和史學是不同的。歷史的對象是史料，離開史料也許成為很好的哲學和文學，究其實與歷史無關。」故「史語所同人之治史學，不以空談為學問，亦不以史觀為急圖……」⁵⁷ 在不講史觀一點上，他的立場與王國維、胡適、顧頡剛及絕大多數專業史家完全一致。另一方面，他對胡適等所倡導的「國學」或「中國學」亦持異議，指出「世界中無論那一種歷史學，……要想做科學的研究，只得用同一的方法，所以這學問斷不以國別成邏輯的分別，不過是因地域的方便成分工。」再則，這些名詞，「說來都甚不祥，西洋人造了支那學「新諾邏輯」（Sinology）一個名詞，本是和埃及脫邏輯（Egyptology）、亞西里亞邏輯（Assyriology）同等看的，難道我們自己也要如此看嗎？果然中國還有將來，為甚麼算學、天文、物理、化學等等不都成了國學？為甚麼國學之下都僅僅是些言語、歷史、民俗等等題目？」他強調，「這層並不是名詞的爭執，實在是精神的差異的表顯。」⁵⁸

四

在方法學上，傅氏最重要的開拓有二：先是推廣王國維的「二重證據法」；後來又揉合中西語言學傳統，發明以新的歷史語言門徑治思想史。據僅存的若干殘稿看，在史料處理上，他最重比較方法的應用，曾表明：「假如有間我們整理史料的方法，我們要回答說：第一是比較不同的史料；第二是比較不同的史料，第三還是比較不同的史料。」⁵⁹ 他相信，治史者只須將各種性質、形式、來源與出現先後不同的史料作一比較，便可求得一事的「近真」，諸事的頭緒和關聯。當然，假如一件事只有一個記載，而這個記載和天地間一切其他記載不相干，……我們〔便〕沒有法子對他做任何史學的工夫。」⁶⁰ 他一再推尊司馬光，正是因為《通鑑》之作，曾「徧閱正史，旁採小說，」又辨史料的異同以定取捨，著成《通鑑攷異》。這不但是中國史家「詳述比較史料的最早一部書，」而且該書所顯示的「方法的成熟和整理史料的標準，」實先於西洋史學類似的成熟好幾百年。⁶¹

56 〈旨趣〉；《史學方法導論》，《先生集》，中丁，頁2。

57 〈新方法〉；《導論》；《發刊詞》。《先生集》，中丁，頁2；中庚，頁276，277。

58 〈旨趣〉。

59 〈導論〉，《先生集》，中丁，頁2。

60 〈導論〉，《先生集》，中丁，頁2。

61 〈旨趣〉；《導論》，《先生集》，中丁，頁3、38。

所謂「科學的比較手段」，具體地說，就是以八雙十六類史料對勘互證：一、直接史料對間接史料；二、官家的記載對民間的記載；三、本國的著錄對外國的著錄；四、近人的紀述對遠人的紀述；五、不經意的遺留對經意的遺留；六、本事對旁涉；七、直說對隱喻；八、口說對著文。⁶²這比王國維的「二重證據法」又邁了一大步。在上列八種比較法中，他最重視的，在研究中用得最多的乃是「新發現的直接史料與自古相傳的間接史料的相互勘補」，此即王國維「新舊史料在在相需，互爲表裏」之意，⁶³亦即陳寅恪「地下之實物與紙上之遺文」互相釋證之說。〈導論〉特別指出，這兩類材料不只可收對勘互證之效，且有相須以成之用。治史者「必于舊史料有工夫，然後可以運用新史料；」反過來，「必于新史料能了解，然後可以糾正舊史料。」由此着眼，可見「抱殘守缺，深固閉拒，不知擴充史料者，固是不可救藥之妄人；而一味平地造起，不知積薪之勢相因然後可以居上者，亦難免于狂狷者之徒勞。」⁶⁴其次，是官書與私記對勘。因為這兩類史料「互有長短，」對勘可收截長補短之功。就長處說，「關於年月、官職、地理等等，有簿可查，有籍可稽者，」官書所載，「每校私記爲確；」「對於一件事的來源去脈，以及『內幕』，」私記「有些能說官書所不能說，或不敢說……。」就短處說，官書「時而失之諱；」私記「時而失之誣。」⁶⁵他對明成祖身世的攷證，便是以官家記著與民間傳說並用，又兼採敵國文書。他和朱希祖的爭議，癥結即在朱「深信《明史》，深信《明實錄》。」⁶⁶再次，是本國對外國；口說對著文。理由是「一個人的自記是斷不能客觀的，一個民族的自記又何嘗不然？」相對而言，他國記述則比較客觀，且「無所用其諱。」外人記事雖每每以訛傳訛，或犯隔靴搔癢的病，但常能見到本國人所忽略的「最習見同時卻是最緊要的」「綱領。」⁶⁷他認為在四裔問題研究上，無論是匈奴、鮮卑、突厥、回紇、契丹、女真、蒙古或滿洲，中國史家尤須借重別國的記載。還有，在中西文化交流的領域，如不利用他國史料則無從着手。⁶⁸至於口說史料，「每每將年代、世系、地域，弄得亂七八糟，」故價值通常皆不及文獻，但就它可能保存的精華說，則每非文書史料所能及，如《蒙古源流》之類。司馬遷所以被他稱爲「今史家，」原因之一，是子長所記漢事，一部分材料是得自傳聞與問故，並證諸目擊的遺

62 〈導論〉，《先生集》，中丁，頁3—53。

63 〈殷虛文字類編序〉，《觀堂別集》卷四，《王觀堂先生全集》台北影印本，1968，頁1401。

64 引文均見《先生集》，中丁，頁34、35。

65 〈導論〉，《先生集》，中丁，頁35—8。〈明清史料檔案甲集序〉。陳寅恪亦有類似看法。說見《順宗實錄與續立怪錄》，《文集》，三：頁74。

66 〈明成祖生母質疑〉；〈跋明成祖生母問題集證並答朱希祖先生〉。《史語所集刊》，二，頁4，1932；六：頁1，1936。

67 〈導論〉，《先生集》，中丁，頁38、39。

68 〈旨趣〉。又《城子崖序》，《中國考古報告集》第一種，1934。

留。⁶⁹

以上大體是就理論層面說的。在實踐上，情況並不那麼明朗整齊。作始於四十一歲的《性命古訓辨證》，簡直可說是一個「矛盾的統一」體，釋字與疏義各卷前後竟判若出諸二人之手。在上卷，「二重證據法」與語言門徑的配合，幾乎到了天衣無縫的地步。通過數量空前⁷⁰的各類材料的歸納與對比，他非但充分發揮了客觀比較法的科學效用，證定了「性」、「命」二字的原則及其含義的初步演變，而且不辨自明地顯示了語言門徑的卓越性能。可是，在中、下兩卷，通常只見大段大段的疏解和議論，他似乎已完全忘卻了〈旨趣〉所標榜的「證而不疏」原則。按這一治史門徑——「以語言學的觀點解決思想史中之問題，」原為十九世紀以來德法學人常用的方法之一。在中國，本導源於十八世紀的樸學家，到阮元撰《性命古訓》時方才成型。二十世紀初，胡適曾用它治文法學和哲學史，效果良多。⁷¹傅氏在《辨證》中所用的法子，原是集諸家之長而來，大致是先「用語學的觀點……識性命諸字之原，」次「用歷史的觀點……疏性論歷來之變。」此法本極先進，是治思想史者不可或缺的手段，因為「思想非靜止之物……雖後學之儀範典型，弟子之奉承師說，其無微變者鮮矣！況公然標異乎？」⁷²然而不幸由於國難的干擾，⁷³他在疏理層次所表現的客觀精神與細緻工夫，卻遠不及釋字一層，更不用說「羅列其因革，」「明證其環境，」以釋「儒墨之爭，」以解「孟荀之差」了。⁷⁴儘管如此，他在思想史方法論上化舊為新的開路功績，無論如何皆不容抹煞。

《性命古訓辨證》的虎頭蛇尾，也正是史語所命運的寫照。從一九二八年起，這個

69 《導論》；《史記研究》，《先生集》，中丁，頁52；中戊，頁16、17。

70 金文、卜辭合計，共二〇一條。

71 胡適在這一線上的作品有《詩三百篇言字解》（初稿，1910）；《爾汝篇》；《吾我篇》（1916）；《國語文法概論》（1921）等。顧頡剛、傅斯年均深受其影響。直至其謝世前夕，顧氏仍然此法治古代思想。詳拙稿《顧頡剛的新古史學》，中大《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一四卷，1983。陳垣亦善用此法，如〈關於四十二章經考〉（1933）即用胡法求證立論以駁胡氏，見《陳垣史學論著選》，頁347-51，上海人民。原刊《胡適論學近著》，第一集。

72 《性命古訓辨證》，〈引語〉。

73 是書之作，適在「八年聖戰」前後。自一九三六年夏執筆之日起，至一九三七年八月十三日日軍進攻上海止，傅氏曾因公務與國事三至北平。兩候蔡元培之病於上海，又西遊秦蜀，一登廬山，致撰寫工作不能不時作時輟，下篇且成於流寓長沙居無定所之際。〈自序〉加以天性愛國，難忘生民疾苦，雖欲潛心治學，始終不能久住。一九四二年二月，曾有一長函致胡適，自稱是「一個愛國的人……歡喜田園舒服，在太平之世，必可以學問見長。只是凡遇公家之事，每每過量熱心……。」又說：「我本以不滿於政治社會，又看不出好的路線來之故，而思遁入學問。偏又不能忘此生民，於是在此門裏門外跑去跑來，至於咆哮，出也出不遠，進也住不久……。」（《年譜》，四十七歲條，1942。）

74 〈引語〉。

由他一手創辦並主持到底的人文科學研究所，曾在短短的二十年中先後九遷。抗日軍興前三遷，由廣州而北平，而上海，而南京，一遷一發展，可是從一九三七年秋遷長沙起，便是王小二過年，一年不如一年了。繼在西南山區繞了一個大圈子後，席不暇暖，又來了一次渡海大搬家，於一九四八年冬遷到了台北楊梅鎮。⁷⁵這時別說原先的豪情壯志，甚至連劫後殘餘的研究興趣也跑光了。⁷⁶然而，這並無損於史語所的歷史意義，以及它的「總建築師」兼大當家的歷史形象。⁷⁷

從大目標上看，歷史語言研究所的創立，正是以《新青年》、《新潮》為代表的「新文化」運動在人文科學界的落實，亦是胎元於「公車上書」的維新運動的後繼。〈旨趣〉洋洋六千言，所要說的，其實不出「科學振興中華」六個字。結尾那三個口號所盪漾的，何嘗止是新銳學人意氣風發的革命豪情？⁷⁸「要把歷史學、語言學建設得和生物學地質學等同樣」的口號，不正是「五四人」癡戀科學的自然流露？「我們要科學之東方學之正統在中國」的口號，不正是士君子熱愛中華的永恒呼喚？⁷⁹雖然從少年時代起，斯年便一再表示，中國文明的更生，勢必得師法西洋，借重「虜學」，取用歐美工具，不過，他那批判接受的原則和重振中華的鵠的，卻始終是彰彰著明的。甚至連史語所的命名——二者並列且以歷史置於語言之前，都「是他根據德國洪保爾特(Wilhelm von Humboldt)⁸⁰一派學者的理論，經過詳細的考慮而決定的。」⁸¹因為在他看來，在第一次歐戰中落敗的德意志，當時仍然是一個精神尚未「喪敗的外國」。⁸²

從工作本身看，史語所最重要的業績，在以行動界定科學研究和客觀史學。在他領導下的二十二年中，尤其是抗戰前那十個年頭(1928—37)，史語所各組學者無不以實務顯示：(1)科學研究的對象是材料，起點在尋求材料；(2)史學的根本在史料，無史料

75 九遷說據李濟，前引文。史語所遷台初期的艱難情況，可參看《朱家驛年譜》，頁73—74、76
79—80、81、84。

76 筆者採訪所得。

77 「總建築師」說見李濟〈值得青年們效法的傅孟真先生〉，《自由中國》，四，頁1，1951。

78 關於傅氏的革命情懷，請參看《陳獨秀案》；(原載北平《獨立評論》，二四號，1932，10，30。)〈一夕雜感〉(原載《大公報》，1935，8，11；《國聞周報》，十二：頁32。)以及《年譜》五五歲條有關評論。

79 關於傅氏的民族意識與愛國情操的簡短說明，可參看傅樂成撰〈傅孟真先生的民族思想〉一文。見《年譜》(傳記文學社，1969)附錄。《傅斯年全集》本(聯經出版社，1980)已刪去。又關於史語所〈旨趣〉所反映者請參看李濟〈傅孟真領導的歷史語言研究所〉，《紀念特刊》，頁11—3。

80 洪氏(1767—1835)係普魯士學者兼政治家，柏林大學創辦人，德意志語言歷史學派領袖，力主大學應以基於研究的廣博教育代替傳統的技藝傳授，柏林大學即本此旨趣而設。

81 朱家驛：〈紀念特刊序〉。按：中央研究院及史語所的設立，實以德意志的國家研究機關為模型，因為三大首腦蔡元培、朱家驛與傅斯年均曾留學德國，並對德國科學研究體系有衷心的敬意。蔡氏三度游學斯土，先後在萊比錫大學(1907—11，1921—3)和漢堡大學(1924—6)研究。

82 〈旨趣〉。

不能成史學，材料的擴充和工具的革新，必能導致史學進步。其中最引人注目並一度轟動國際學術界的，是以河南安陽發掘為中心的大規模考古活動，傅氏親與其事歷時十載的十五次安陽作業，⁸³非但證明了甲骨文的真實性，確立了辨別傳世甲骨材料的真偽標準，擴充了殷商史研究的原料，「同時也為先史學及古器物學建立了一個堅強的據點，由此可以把豐富的但是散漫的史前遺存排出一個有時間先後的秩序與行列。」⁸⁴最具代表性的著作，便是抗戰期中以撰者手書本石印的《殷曆譜》。⁸⁵至於文獻史料的整理，則以內閣大庫明清檔案為主體。龐大的出版計劃雖因日本侵略未能完全實現，但僅僅整理、分類和編寫簡目的工夫，也可以算得上是三十年代史學界的盛事了。⁸⁶在語言學方面，與史學關係較密切的作業，主要是廣東、廣西、河北、河南、陝西、安徽、江西、湖南、湖北、雲南、四川、福州、廈門和蘇州等十四個地區的方言調查，和邊疆少數民族方言的採集。多數調查皆有錄音，以便科學分析，⁸⁷邊疆原始文化的研究，亦是從搜集原料入手。由一九二八年起，經過史語所調查的原始民族，包括：廣西僮人，湘西苗族，台灣番民，松花江下游的哲赫，浙江畲蠻，雲南擺夷、黑倮，貴州仲家，四川倮倮，羌、戎等族。⁸⁸甚至出版業務，亦是以保存材料為主。直到他逝世那年，史語所共印行專刊（Special Publications）三十種，單刊（Monographs）二十五種，集刊（Bulletin）二十二種，《史料叢書》七種，《中國考古報告集》兩種，《人類學集刊》兩卷。集刊最受學界重視，在四四八篇論文中，至少有二百篇可歸入廣義的歷史類。⁸⁹

集刊和單刊的作品，一般皆以整理與直接研究材料為依歸，示人以學術研究的新風格；還有若干成果，如董作賓的甲骨學，陳寅恪的隋唐史，勞榦的漢簡研究，趙元任的比較語言學和方言調查，李濟的考古報告和凌純聲的畬民研究，等等，更示人以典則，前二者與新史學發展的關係尤大。董氏的根本貢獻在化甲骨文研究為甲骨學，使它變成國人自創的最重要的古代史研究的輔助學科。從貞人的發現，而分期、分類、分派研究，直到寫成《殷曆譜》，他不但基本上解決了殷周王朝的歷年問題，同時也奠定了上古史年代學的基礎。⁹⁰《殷曆譜》更生動證明，現代的古史學研究確如〈旨趣〉所言，「已經成了一個多種科學方法之匯集，地質、地理、考古、生物、氣象、天文等學，無一不

83 細節請參閱石璋如〈考古工作〉，載《紀念特刊》，頁33—37。

84 李濟，前引文。

85 此書寫作與出版的經過，請參攷董作賓《殷曆譜》，〈自序〉（1954）及《殷曆譜的自我檢討》，見嚴一萍，〈續殷曆譜〉，〈附錄〉。台北藝文印書館，1955。

86 李光濤：〈明清檔案〉，載《紀念特刊》，頁21—5。

87 楊逢時：〈語言調查與語音實驗〉，《紀念特刊》，頁27—31。

88 茲逸夫：〈民族調查與標本的搜集〉，《紀念特刊》，頁29—40。

89 勞榦：〈出版品概況與集刊的編印〉，《紀念特刊》，頁45—60。

90 參看《甲骨學五十年》，台北，1955。是書的缺點，請參攷《殷曆譜的自我檢討》。

供研究歷史問題者以工具。」因為在久已傳世的文獻和新出土的考古材料以外，它還用到文字學、地理、天文和曆法學的知識和原理。再則，他的研究還在方法學前進的道路上立下了新里程碑。別說《殷曆譜》所用的綫、點、段定年三原則，即是他的「貞人」說，正如我二十五年前所指出的，也都「可以視為文獻解釋上科學方法論證的標本」。⁹¹至於〈甲骨文斷代研究例〉所提出的十項標準，其證據之詳確，層次之分明與立論之謹嚴，更是現代考古學界所少見，並早經「甲骨學者公同認為正確……」。⁹²至於陳寅恪的發凡起例，直至一九四九年止，主要在以隋唐為核心的中古史，無論是取材、選題、論證或寫作，均有他獨特風範，故蕭公權教授稱他做「空前絕後的史學家」。⁹³細節將另有專篇敘述，這裏就不多贅了。又史語所的發掘和調查報告素以謹嚴著名，考古報告，尤能表現科學品德，這主要是由於傅氏堅守「多聞闕疑，慎言其餘」的原則，決不「把設定當作證明，把設想當作設定，把遠若無干的事變作近若有關，把事實未允許決定的事，付之聚訟。」故城子崖遺址仍稱城子崖遺址，不作「譚墟」，雖然就文籍著錄看，「十成中有九成可信」其為譚國故墟。⁹⁴他既反對「以不知為不有」，更反對「以或然為必然」，指出學者雖「當據可知者盡力推至邏輯所容許之程度」，但如「以或然為必然」，則必自陷於無可補救的謬妄。⁹⁵

就學術影響說，史語所的意義顯得格外珍貴。與近三十年「遍地開花」的田野考古相比，當年的安陽發掘，自然是「小巫」見「大巫」了。不過，如無當年的「小巫」，又何來今日之「大巫」？沒有三十年代的殷墟場地，何來五、六十年代田野考古的骨幹人材和行政領導？⁹⁶不論官樣文章怎麼說，一九五〇年以來的中國田野考古，實質上仍然是按〈旨趣〉所標舉的準繩、重心和步驟進行的。最顯著的是，專業考古學者依舊認為，考古科學的進步最賴材料的擴充和新工具的應用，夏鼐曾撰專文說明碳14測定術的重要性，列舉它在中國考古研究中所發揮的功能。⁹⁷其次，他們繼續肯定，考古學的起點在找材料——「上窮碧落下黃泉」地找材料；考古學的根本在「田野考古」，「它本身便是一種研究工作。」是以，數十年來，他們的整理工作總是「跟不上資料累積的速度，而綜合研究和理論研究更是跟不上」資料的整理。這不正是「史學便是史料

91 拙著《史學與史學方法》，上，（香港，1958），頁280—2，284。

92 《甲骨學五十年》，頁97—141。原論文載《慶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歲論文集》，上冊，1933。

93 見汪榮祖：《史家陳寅恪》，頁134。香港，1976。

94 〈城子崖序〉，《中國考古報告集》，一，1934。

95 《先生集》，中丙，頁15；中己，頁108、110。

96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先後主要負責人梁思永、夏鼐，和尹達都是史語所考古組的舊人。前者還領導過殷墟發掘。參看夏鼐：〈五四運動和中國近代考古學的興起〉，《考古》，三，1979；侯外廬：〈深切悼念尹達同志〉，《中國史研究》，三，1983。

97 夏鼐，〈碳14測定年代和中國史前考古學〉，《考古》，四，1977。

學」一說的翻版嗎？還有，「存而不補」、「證而不疏」，依舊是絕大多數考古學者的守則。以夏王朝的考古證據為例，儘管有鄭州二里崗和偃師二里頭遺址的先後發現，但夏鼐照舊強調夏王朝的存在，「在考古學上還是不能證實。」又說：「有人認為我們已找到夏代遺址，包括兩處夏代都城遺址。就考古學的證據而言，這結論未免下得過早。」⁹⁸這與史語所不以城子崖為譚墟的故事，不是如出一轍嗎？這就難怪一位日本學者要說，雖然「摩爾根、馬克思的單綫進化論」是官定的意識型態，但是中國的田野考古報告——「以理論歪曲解釋事實的傾向……確實是罕見的。」⁹⁹還有，夏鼐所誇耀的另一「進展」——考古學與「狹義的歷史學（利用文字記載以研究歷史）的」密切結合，其實正是王國維「二重證據法」的又一次推廣，亦即傅斯年所強調的直接、間接材料的對勘互證與聯合利用。所謂「進展」，不過是應用範圍的延伸——由殷周以上推廣至秦漢以下——而已。¹⁰⁰最後，不容不提的是，傅氏有關中國文化起源的三大假說——夷夏東西說，¹⁰¹史前文化多面義，¹⁰²和商前文化高級、多元而又長久論，¹⁰³依然是近三十年中國考古學的指導概念，並且已得到日益增多的無可爭辯的廣泛證實。藍田人、元謀人的出土，裴李崗文化、馬家窰文化、良渚文化與河姆渡文化的發現，以及商文化知識的擴充，¹⁰⁴都是彰彰著明的實證。最新的消息又說，中國考古工作者不久前在河南西部登封鄉發現了兩座古城遺址，「據測定，它們約建於四千多年以前，很可能就是夏代陽城的遺址。」¹⁰⁵

至於在史學界的影響，和考古學的百花盛放對比雖顯得大為失色，但仍然具有重大意義。最無可置議的成績，首先是史料與史料學受到空前普通的重視。新漢學家自不用說，即使是史觀學派的人，也不能不對史料與史料學認起真來，甚至連某些唯物辯證論者也要參攷他們的發掘和研究報告了。¹⁰⁶而且歷時愈久，這方面的影響也就愈顯著，八十年代以來更是與年俱增。其次，則為專家型研究學人的興起。按照建所的原定計劃，在促進「純粹客觀」的史學及語學研究之外，史語所還要「成就若干能使用近代西洋人所使用之工具之少年學者，」並「輔助能從事且已從事純粹客觀史學及語學之人。」¹⁰⁷

98 夏鼐：〈三十年來的中國考古學〉，《考古》，五，1979。

99 貝冢茂樹：《中國文明的再發現》（東京，1979）。轉引自夏鼐，前文。

100 夏鼐，前文。

101 〈夷夏東西說〉，《集刊》外編，《慶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歲論文集》。

102 〈城子崖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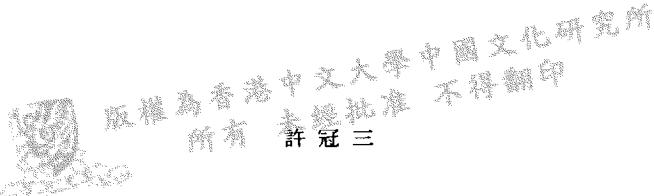
103 《性命古訓辨證》，第三章。

104 夏鼐：〈三十年來的考古學〉。又參看〈碳14測定年代〉一文。

105 人民電台廣播，香港《大公報》，1983，4，2。又新華社鄭州六日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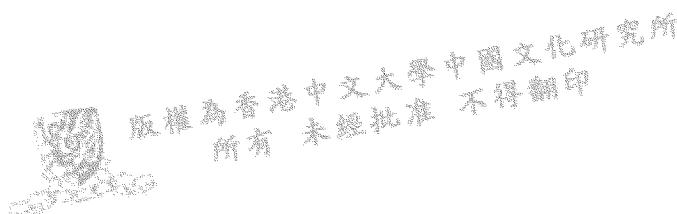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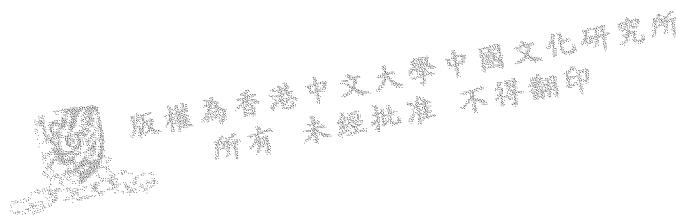
106 參看郭沫若《中國古代社會研究》（1931版），〈追論及補遺〉、〈再版書後〉。

107 史語所一九二八年年報。轉引自董作賓〈歷史語言研究所在學術上的貢獻〉，《大陸雜誌》，二，頁1，1951。



就這兩點說，史語所的成績也是史無前例的。陳樂素、陳述、勞榦、全漢昇、梁思永、郭寶鈞、石璋如、凌純聲和丁聲樹¹⁰⁸ 等「少年學者」日後的成名成家，固然得歸功於史語所的培養，而年長於傅氏的史界「二陳」¹⁰⁹ 所以名重學林，又何嘗不與史語所的資助無關？連當時亡命日本從事甲骨文研究的郭沫若，史語所亦曾有意予以「輔助」呢！¹¹⁰

一九八二年四月初稿，八三年十月增訂。



108 語言學者，一九三二年入史語所從事研究工作，是未隨史語所撤台的研究員之一。晚年的主要貢獻，是主編二百七十萬言的《現代漢語詞典》。（戴煌等：〈記我國著名語言學家丁聲樹〉，上海《文匯報》，1983，4，17）一九三三—四年間，傅氏初悟「生與性、令與命之關係」以及這一關係「在古代思想史之地位」時，便首先徵詢他的意見。（〈性命古訓辨證自序〉）丁氏與史語所的關係又見《中國現代語言學家》，一：三一一三八，河北人民，1981。

109 指陳寅恪、陳垣，自一九二九年起直至一九四八年底為止，寅恪始終是史語所受薪的歷史組主任，雖不處理行政事務，但有重大問題時，傅氏通常皆和他磋商。（勞榦：〈憶陳寅恪先生〉，台北，《傳記文學》，一七：頁3，1970）後者自一九二八年始，即為史語所通訊研究員，一九三五年當選為中央研究院評議員。（陳智超：〈史學家陳垣傳略〉，《晉陽學刊》，頁2，1980）。

110 一九三〇年初，傅氏有意以郭的筆名印行《甲骨文字研究》，未果。事見《郭沫若書簡》，頁47—8，廣東人民出版社，1981。又傅著《性命古訓辨證》一書，亦間中採用郭的《兩周金文辭大系》（〈自序〉）。

Fu Ssu-nien and the Historical School of Source Materials

Hsu Kwan-san

(A Summary)

This is the second of a series of articles written by the author on new Chinese historiography since 1900. Based on a thorough study of primary sources, the paper discusses mainly three themes.

First, the fundamentals of the school. According to the author, the arguments, which Fu and his colleagues at the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Philology, Academia Sinica, upheld for two decades since 1928, can be condensed into three statements:

- 1) Discovery of new sources and topics always leads to new developments in the field of historical studies;
- 2) The gist of modern European historiography lies in its emphasis on critical study of source materials of all sorts including physical remains;
- 3) All historical studies of a scientific nature should always begin with meticulous criticism of sources.

From these, the author points out, we can see that Fu and his colleagues never proposed a theory that scientific study of history is nothing but studies of source materials as had been made out by their critics in the camps of both conservative and Marxist historians.

Second, its purpose. This paper maintains that what Fu and the Institute aimed to achieve is not another science wholly which is simply an imitation of Europe as models but a new discipline developed from a 3,000 year old tradition incorporating the best in the tradition, particularly critical methods as used by Ssu-ma Kuang, Ku Yen-wu and Chien Ta-hsin.

Third, its significance. The author argues with ample evidence that the historical significance of this school should not be judged solely by its concrete academic achievements before 1949, but by taking also into account its direct impact and indirect influence on academic researches in the fields of history, archeology and language science on both sides of the Taiwan Strait in the past thirty-five years.